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20-08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宜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振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建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84,660,918.28	2,577,236,076.87	-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8,835,714.84	572,846,454.52	-11.1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0,794,987.88	-26.20%	420,520,099.83	-2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053,022.47	-154.57%	-65,625,072.55	-7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917,317.35	-133.08%	-84,342,529.41	-5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66,885.56	-55.52%	39,567,194.55	77.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152.86%	-0.19	-77.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152.86%	-0.19	-77.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3%	-4.47%	-12.15%	-7.3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138.9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08,071.14	森林补助等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2,524.62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差额
合计	18,717,456.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退税	1,224,296.37	根据三明市国家税务局《关于下达2012年度第二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资格名单的通知》(明国税函【2012】70号),该补助具有经常性。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9.27%	64,884,600	0	质押	32,440,000
苏加旭	境内自然人	14.15%	47,628,978	47,628,978	质押	47,628,978
永安市远兴曹远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16,660,000	0		0
永安市财政局	国有法人	4.47%	15,055,072	0		0
黄友荣	境内自然人	2.72%	9,164,906	0	质押	9,164,905
黄江河	境内自然人	2.71%	9,131,405	0		0
王清白	境内自然人	1.90%	6,411,377	0	质押	6,411,377
黄江畔	境内自然人	1.68%	5,660,365	0		0
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5,001,529	3,982,949	质押	4,979,204
福建乐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4,966,903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64,884,6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84,600
永安市远兴曹远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16,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60,000
永安市财政局	15,055,072	人民币普通股	15,055,072
黄友荣	9,164,906	人民币普通股	9,164,906
黄江河	9,131,405	人民币普通股	9,131,405
王清白	6,411,377	人民币普通股	6,411,377
黄江畔	5,660,365	人民币普通股	5,660,365
福建乐祥投资有限公司	4,966,903	人民币普通股	4,966,903
王清云	3,729,240	人民币普通股	3,729,240
福建省锦亿投资有限公司	3,161,9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1,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与永安市财政局于2015年3月26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永安市财政局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表项	财务指标	期末金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金额或上期金额	增减变动%	变动主要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	货币资金	63,335,595.52	94,952,675.40	-33.30%	偿还债务等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收款项融资	9,619,123.91	14,709,017.32	-34.60%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使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长期待摊费用	654,246.27	1,157,168.02	-43.46%	本期进行摊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付票据	13,000,000.00	5,223,995.00	148.85%	支付原料采购款开具承兑汇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预收款项		176,303,880.10	-100.00%	会计核算政策科目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同负债	207,886,576.01			会计核算政策科目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	其他应付款	179,580,065.97	88,952,487.75	101.88%	增加非金融机构周转金借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60,103.18	105,815,831.61	-90.30%	归还到期项目贷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	长期应付款	15,497,040.85	24,500,422.94	-36.75%	偿还融资租赁款
合并利润表	税金及附加	3,924,659.56	6,081,180.61	-35.46%	因收入减少而致税金减少
合并利润表	销售费用	31,837,190.86	49,240,296.27	-35.34%	受疫情影响减少收入从而相关费用减少
合并利润表	利息收入	228,237.67	1,055,469.98	-78.38%	存款利息同比减少
合并利润表	其他收益	18,532,367.51	5,464,017.92	239.17%	政府性补助同比增加
合并利润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251.25	-57,291.77	209.38%	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单位利润减少
合并利润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8,500.00			会计核算政策科目调整
合并利润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7,250.93			会计核算政策科目调整
合并利润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8,197.06	-100.00%	会计核算政策科目调整
合并利润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138.90	12,604,120.13	-101.21%	上年包含拆迁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447,688.02	580,617,917.50	-33.10%	受疫情影响收入同比减少
合并现金流量表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38,000.39	5,849,014.66	-73.70%	退税收入等同比减少
合并现金流量表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48,661.56	41,288,964.55	65.78%	政府补助同比增加
合并现金流量表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0,000.00	1,687,950.00	-62.68%	同比分红现金收入减少
合并现金流量表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50.00	17,302,266.00	-99.96%	上年拆迁补偿
合并现金流量表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5,575.59	1,180,040.88	-36.82%	同比固定资产等支出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无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出售资产进展公告	2020年0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度业绩预告	2020年0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2020年0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0年03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的进展公告	2020年0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0年03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等	2020年04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0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度业绩快报、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2020年0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020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0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董事会关于对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等	2020年04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股东签署《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2020年05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对公司董事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及责令公开说明措施决定的公告、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收到福建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2020年05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0年05月0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	2020年05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转让上市公司股份事项获得三明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2020年0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2020年05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0年05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版)的更正公告	2020年05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2020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对外担保公告、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2020年06月0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有关问题的回复	2020年06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06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0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决定的公告	2020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20年07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2020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2020年07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被冻结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2020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终止《授权委托书》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公告	2020年08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示信息、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等	2020年08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重大诉讼公告	2020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	2020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09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20年09月0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等	2020年09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020年09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09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0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0年09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0年09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0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苏加旭;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苏加旭就避免资金占用事项作出如下承诺:"1.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森源股份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森源股份资金的情况。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森源股份、永安林业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森源股份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森源股份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森源股份、永安林业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森源股份、永安林业造成的一切损失。"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作出如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或投资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在作为永安林业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或投资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3.若未来本单位控制或投资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计划从事与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本单位承诺将在该公司的股东大会/股东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或决定。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永安林业、森源股份或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实际损失。本承诺函有效期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单位不再为永安林业控股股东,或者永安林业终止上市之日止。若本次重组未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法实施本次重组的,本单位将不再遵守上述承诺中关于避免与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苏加旭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作出如下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持有永安林业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本单位在作为永安林业的控股股东期间,将善意的享有并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权利与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与永安林业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避免、减少并规范与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确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守回避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单位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永安林业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永安林业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永安林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永安林业、森源股份或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实际损失。本承诺函有效期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单位不再为永安林业的关联方之日起的12个月届满之日止,或者永安林业终止上市之日止。若本次重组未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法实施本次重组的,本单位将不再遵守上述承诺中关于减少和规范与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的承诺。"苏加旭及其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本次交易前,本人(或本企业)及本人之关联人与永安林业及永安林业关联人之间不存在亲属、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等在内的一致行动和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或本企业)在作为永安林业的股东期间或担任永安林业、森源股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或本企业)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企业)及本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永安林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永安林业、森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5年04月07日	长期	股东苏加旭违反《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未履行公司对外担保事项正常的决策流程及签字用印流程,私自办理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为福建森源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3,000万元银行贷款(截止2020年9月30日贷款余额为2930.67万元)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为福建森源投资有限公司15,0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相关手续。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分别于2019年4月及2020年4月下发《关于对苏加旭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通知,责令要求苏加旭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解决上述问题。上述违规担保事项未通知上市公司董事会、相关董监高,且上述担保事项未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登记,公司董事会之前未知悉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违规担保无效,已要求苏加旭尽快采取措施解除相关违规担保,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重大诉讼公告》,上述两笔违规对外担保均被其借款银行起诉。
	苏加旭;李建强;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补偿责任人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补偿责任人苏加旭、固鑫投资、雄创投资、李建强对森源股份的利润承诺如下: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承诺年度为2015年、2016年、2017年。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能在2015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的,则业绩承诺年度相应顺延至下一年度,相应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额参照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299号评估报告确定。补偿责任人对盈利预测及补偿的安排概况如下:承诺年度及业绩分别为2015年11,030万元、2016年13,515万元、2017年16,378万元;补偿责任人为苏加旭、固鑫投资、雄创投资、李建强;补偿方式:若标的公司截至各期末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未达到各预测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补偿责任人应先以股份进行补偿,股份不足补偿时以现金补偿。注:承诺业绩具体计算方法为标的资产评估报告对应的承诺期森源股份母公司与深圳森源预测净利润之和扣除合并抵消数后的数据。业绩补偿的具体内容如下:1、业绩补偿金额利润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则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应向永安林业进行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按以下公式确定: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总对价-累积已补偿金额。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应先以股份补偿方式补偿永安林业,股份补偿按逐年计算、逐年回购应补偿股份并注销的原则执行,股份补偿方式不足以补偿永安林业的,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应以现金补偿方式补足。2、股份补偿的具体数量计算方式: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总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已补偿现金金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同时,依据上述计算公式计算的结果为负数或零时,已补偿股份不冲回。若永安林业在利润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则补偿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计算公式为:按前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若永安林业在利润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红,现金分红收益的部分应相应返还给永安林业,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按前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永安林业以1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3、现金补偿的具体金额计算方式:当期应补偿的现金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总数-当期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4、资产减值补偿:若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确认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已补偿金额(包括已补偿股份数量和现金金额),则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应向永安林业另行补偿股份或现金,且应优先以其持有的永安林业股份进行补偿。(1)应补偿股份数量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金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若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应采用现金补偿,应补偿现金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应补偿的现金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的现金金额-因标的资产减值已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2)若永安林业在利润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则补偿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具体公式请见本部分第二条所述;若永安林业在利润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红,则现金分红收益的部分应相应返还给永安林业,具体公式请见本部分第二条所述。(3)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所补偿的股份由永安林业以1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5、各方承担补偿的比例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应按比例承担补偿,其中李建强承担5%,雄创投资承担9%,剩余部分由苏加旭和固鑫投资协商承担,且相互之间承担连带责任。6、补偿上限在任何情况下,因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数不足预测净利润数而发生的补偿数额和因标的资产减值而发生的补偿数额的金额之和不得超过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此处所指交易对价还包含补偿责任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在利润补偿期内由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或送股形成的股份)。	2015年04月07日	三年	因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森源家具2015年度、2016年度与2017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少于业绩承诺累计净利润40,923万元的金额为3,829.89万元,公司董事会对森源家具业绩承诺情况进行了更正,更正后实际应补偿股份10,323,209股,业绩承诺方已于2019年5月补偿股份4,304,773股,尚需补偿6,018,436股。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向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南安雄创发出《关于业绩承诺方应补偿的股票数量和现金金额的通知》,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南安雄创需在收到公司本书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将所持公司股票的权利状况(包括但不限于股份锁定、股权质押、司法冻结等情形)及最终可以补偿的股票数量或现金金额书面回复给公司。由于公司未收到上述业绩补偿方对补偿情况相关事项的书面回复,且其所持有的股份已质押,为此,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发出《法律意见函》,要求上述业绩补偿方在收到法律意见函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补偿公司。鉴于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南安雄创未在上述期限内履行补偿义务,也未明确补偿计划,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7月22日,公司就与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之间的股权转让纠纷案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2020年9月,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关于仲裁申请的通知》,深圳国际仲裁院已立案受理上述股权转让纠纷案,尚未开庭审理。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因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森源家具2015年度、2016年度与2017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少于业绩承诺累计净利润40,923万元的金额为3,829.89万元,公司董事会对森源家具业绩承诺情况进行了更正,更正后实际应补偿股份10,323,209股,业绩承诺方已于2019年5月补偿股份4,304,773股,尚需补偿6,018,436股。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7月22日,公司就与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之间的股权转让纠纷案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2020年9月,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关于仲裁申请的通知》,深圳国际仲裁院已立案受理上述股权转让纠纷案,尚未开庭审理。同时,公司将继续督促业绩承诺方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如通过转让所持股份,由受让方代为履行补偿义务的方式),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银行利息及支出银行手续费净额455.46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7,921.59万元,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万元;森源家具信息系统升级改造1921.59万元;森源家具大岭山项目(调整后项目)11,000.00万元;支付重组交易现金对价5,000.00万元。2020年9月28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0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9.71万元。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福建森源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	5.24%	连带责任	1年	2,930.67	5.12%	转换、清偿	0	不确定
福建森源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00	26.18%	连带责任	2年	15,000	26.18%	转换、清偿	0	不确定
合计		18,000	31.42%	--	--	17,930.67	31.30%	--	--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233 公司简称:桐昆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士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费妙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江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943,245,991.50	40,000,943,640.12	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06,320,987.88	19,005,933,410.38	9.4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864,687.19	5,715,664,007.06	-86.7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819,416,327.78	37,240,472,034.35	-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2,055,907.41	2,450,549,326.20	-2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5,675,558.07	2,363,894,330.85	-24.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7	14.20	减少5.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1.34	-26.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	1.23	-29.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8,170.26	-1,461,258.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55,250.00	2,858,96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14,492.20	51,536,02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017,482.56	5,017,482.5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34,464.46	-50,081,100.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2,436.80	22,762,666.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413.67	-511,765.66	
所得税影响额	-2,026,100.66	-3,740,663.62	
合计	24,090,441.43	26,380,349.3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6,1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4,908,884	25.13	0	质押	12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25,207,402	12.17	0	质押	39,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士良	106,647,464	5.7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尊溢同盈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7,962,700	4.21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251,402	3.15	0	未知		其他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41,979,781	2.27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华颖2号单一资金信托	27,023,737	1.46	0	未知		未知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华颖1号单一资金信托	26,488,763	1.43	0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231,760	1.31	0	未知		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财富81号单一资金信托	21,320,000	1.15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4,908,884	人民币普通股	464,908,884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25,207,402	人民币普通股	225,207,402
陈士良	106,647,464	人民币普通股	106,647,464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尊溢同盈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7,962,700	人民币普通股	77,962,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251,402	人民币普通股	58,251,402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41,979,781	人民币普通股	41,979,781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华颖2号单一资金信托	27,023,737	人民币普通股	27,023,73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华颖1号单一资金信托	26,488,763	人民币普通股	26,488,76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231,760	人民币普通股	24,231,76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财富81号单一资金信托	2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陈士良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66.7%的股份,陈士良先生同时担任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	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000.00	-170,000.00	-100.00	主要系期末持仓的期货合约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603,883.58	30,326,195.11	-18,722,311.53	-61.74	主要系本期收回了部分项目保证金
存货	3,772,646,441.51	2,717,057,290.21	1,055,589,151.30	38.85	主要系本期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1,415,574,677.75	6,829,858,443.98	4,585,716,233.77	67.14	主要系桐昆投资对外投资浙石化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534,479,978.63	1,716,741,311.94	1,817,738,666.69	105.88	主要系本期恒超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305,262.73	45,243,024.36	136,062,238.37	300.74	主要系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344,990.32	48,938,971.72	59,406,018.60	121.39	主要系期末嘉通公司预付的尚不能使用的无形资产款转入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0,000.00	410,000.00	-150,000.00	-36.59	主要系期末持有的期货合约浮动盈亏所致
应付票据	4,238,750,000.00	3,153,350,000.00	1,085,400,000.00	34.42	主要系期末公司开具的未到期兑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50,736,500.85	-250,736,500.85	-100.00	主要系新收入准则执行,预收账款调整到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386,384,923.36		386,384,923.36	100.00	主要系新收入准则执行,预收账款调整到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0,695,887.67	146,681,765.88	-85,985,878.21	-58.62	主要系上期末计提的奖金本期已经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249,269,210.06	560,086,032.79	-310,816,822.73	-55.49	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8,194,912.77	77,043,804.46	111,151,108.31	144.27	主要系本期收到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10,687.50	1,122,545,933.24	-1,117,535,245.74	-99.55	主要系期初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期归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15,069,239.28	307,607,049.79	807,462,189.49	262.50	主要系期末持有超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186,388,537.50	891,052,810.48	1,295,335,727.02	145.37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4,998,486,316.16	2,944,071,840.11	2,054,414,476.05	69.78	主要系本期发行23亿可转债所致
递延收益	217,838,568.81	109,381,124.83	108,457,443.98	99.16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1,086,477,411.87	690,200,165.35	396,277,246.52	57.41	主要系本期发行23亿可转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80,903.90	-4,005,261.81	4,586,165.71	114.50	主要系恒隆国际、鹏裕贸易外币折算差异
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	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266,531.55	31,408,205.86	1,487,858,325.69	4,737.16	主要系本期按照权益法确认浙石化损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0,000.00	1,210,520.00	949,480.00	78.44	主要系期末持有的期货合约浮动盈亏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30,891.84	-3,002,357.68	8,133,249.52	270.90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1,258.35	-28,276,075.08	26,814,816.73	94.83	主要系长期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减:营业外支出	1,576,158.02	312,946.60	1,263,211.42	403.65	主要系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减:所得税费用	69,464,455.49	768,712,395.01	-699,247,939.52	-90.96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	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864,687.19	5,715,664,007.06	-4,960,799,319.87	-86.79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471,184.42	-2,911,010,492.39	585,539,307.97	20.11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079,300.05	-341,939,904.74	2,277,019,204.79	665.91	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3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联席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16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共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8,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3,800,000,000.00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56号文同意,公司3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2月12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桐昆转债",债券代码"1130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桐昆转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5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桐昆转债"发行时设定的转股价格为12.63元/股,因公司于2019年4月底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51元/股;又因公司于2020年7月初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28元/股。"桐昆转债"转股期自2019年5月23日至2024年11月18日。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共有354,474,000元"桐昆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28,377,404股,占该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5575%。截至2020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桐昆转债"金额为3,445,52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0.6717%。

2、2019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8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完成公开发行2,3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23亿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70号"文同意,公司23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20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桐20转债",债券代码"11303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桐20转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9月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桐20转债"发行时设定的转股价格为14.58元/股,因公司于2020年7月初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4.35元/股。"桐20转债"转股期自2020年9月7日至2026年3月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共有166,000元"桐20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1,532股,占该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截至2020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桐20转债"金额为2,299,834,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28%。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士良

日期:2020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1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本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在桐昆股份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实到董事十一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士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任一时点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资金额度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业务,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年10月28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已认真审核了该议案及有关资料,同意该议案

提交公司八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桐昆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2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八

届四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通过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陈建荣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一致认为: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20年三季度及前三季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在2020年三季度报告上会审议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全文和正文。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3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国债回购交易品种: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1-273天期的国债回购交易品种。
- 国债回购交易金额:任一时点最高总额不超8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 国债回购交易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10月28日止。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8亿元(在总额度内,任一时点从事国债回购交易业务的资金余额不超总额)的自有资金从事国债回购交易业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10月28日止。

具体如下:

一、债券回购交易的定义

债券回购交易,是指债券买卖双方在成交同时就约定于未来某一时间以某一价格再行反向成交的交易,是以债券为抵押品拆借资金的信用行为。其实质内容是:债券的持有方(融资者,资金需求方)以持有的债券作为抵押,获得一定期限内的资金使用权,期满后则需归还借贷的资金,并按约定支付一定的利息,而资金的贷出方(融券方,资金供应方)则暂时放弃相应资金的使用权,从而获得融资方的债券抵押权,并于回购期满时归还对方抵押的债券,收回融出资金并获得一定利息。

二、债券回购交易的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进行债券回购交易。该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公司拟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品种

公司拟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品种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1-273天期的国债回购交易品种。

四、债券回购交易金额及时效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8亿元(在总额度内,任一时点从事国债回购交易业务的资金余额不超总额)的自有资金从事国债回购交易业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10月28日止。

五、敏感性分析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从事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1-273天期的国债回购品种的交易,因实行总额控制,并在单一时点进行余额控制,金额滚动使用,抵押标的物为国债,并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同时该国债回购产品的期限可选择的范围较广,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

六、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从事的国债回购品种的交易,能保证投资本金安全,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内决定具体的交易方案并签署有关文件。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对从事的国债回购交易进行严格监控,以实现收益最大化。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已认真审核了议案内容及有关资料,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八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运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业务的操作,既可以保证本金的安全,又能实现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也可以与购买理财产品互为补充,寻求在一定期限内取得最大化收益的途径。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

八、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的余额为0亿元,今年以来累计实现收益为0万元。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4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0年1-9月 产量(万吨)	2020年1-9月 销量(万吨)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万元)
POY	343.01	330.77	1,616,379.90
FDY	81.69	81.11	450,494.66
DTY	55.12	54.76	360,969.82
PTA	49.27	48.56	153,203.48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0年1-9月 不含税售价(元/吨)	2019年1-9月 不含税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POY	4,886.76	7,306.22	-33.12
FDY	5,554.32	7,778.72	-28.60
DTY	6,591.62	8,892.71	-25.88
PTA	3,154.85	5,226.42	-39.64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0年1-9月 不含税采购价(元/吨)	2019年1-9月 不含税采购价(元/吨)	变动比率(%)
PX	4,117.01	6,514.36	-36.80
PTA	3,292.27	5,274.89	-37.59
MEG	3,457.16	4,173.87	-17.17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1日